**对在预防接种工作中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

**行政奖励事项服务指南**

1. 事项编号

0606

1. 实施部门

泽州县县卫生健康和体育局

三、事项类别

行政奖励

四、设立依据

《 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第二款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对承担预防接种工作并作出显著成绩和贡献的接种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给予奖励

五、办理时限

自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

六、咨询方式

0356-2058142

七、监督投诉渠道

0356-2058142